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2-5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下属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亚德比利时公众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通知，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德公司”）全资子公司亚德（上海）环保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德上海”）董事会审议，同意亚德上海使用不超过533,172.25欧元综合授信额度，为亚德公司全资子公司亚德比利时公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德比利时”）向银行申请开立总金额不超过533,172.25欧元的分离式非融资类型的保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本事项属于上市公司控股孙公司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提供担保，担保人

亚德上海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2022年11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法人申请开立保函的议案》；因被担保对象亚德比利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事项双方基本情况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亚德（上海）环保系统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 3、注册资本：14,800,000 美元
- 4、成立日期：2001 年 8 月 8 日
- 5、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2250 号 2 幢 2 层 B242 室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7032407056
- 7、法定代表人：CHRISTOPH ENGEL
-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除核电站建设经营、城市供排水管网的建设）；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厂环境控制和保护设备、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非金属管道及相关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和安装；机电一体化系统软件的设计、开发；系统集成设计、调试，

销售自产产品，机电设备、环保设备的安装，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新加坡亚德有限公司持股 100%。

10、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33,222,415.00 元，净资产 189,341,968.14 元，营业收入 256,589,637.50 元，营业利润 32,745,997.70 元，净利润 30,382,492.14 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亚德比利时公众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000 欧元

4、成立日期：2020 年 6 月 25 日

5、注册地址：Industriestraat 9, 2500 Lier, 比利时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不适用

7、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8、经营范围：工厂环境控制和保护设备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业务重点主要集中在高温焚烧系统、废物转化能源系统等

9、股权结构：新加坡亚德有限公司持股 100%。

10、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963,859 欧元，净资产 149,782 欧元，

营业收入 1,792,618 欧元，营业利润 286,323 欧元，净利润 286,323 欧元。

（三）亚德上海及亚德比利时均属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经查询，上述公司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亚德比利时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后，客户按照业务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亚德上海使用不超过 533,172.25 欧元综合授信额度，为亚德比利时向银行申请开立总金额不超过 533,172.25 欧元的分离式非融资类型的保函，相关费用由亚德比利时承担。在执行业务合同过程中，如亚德比利时出现违约，客户有权按照保函相关约定条款执行。

四、本次担保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系基于履行业务合同需要，被担保人亚德比利时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控股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法人提供担保金额共计 8,093,172.57 欧元（约合人民币 5,869.4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6.56%；除本次担保事项外，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

披露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保函（稿）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